

0135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弥渡县志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丛书

弥渡县志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四川辞书出版社

1993年·成都

(川)新登字009号

责任编辑: 帅初阳

封面设计: 邱云松

扉页题字: 许子建

技术设计: 黄汉庭

王 跃

弥 渡 县 志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四川辞书出版社

(成都市盐道街3号)

排 版 重庆长山科技有限公司

印 刷 内江新华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毫米 1/16

版 次 1993年4月第一版

1993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 张 56 插页 9 字数 1300千字

印 数 1—2500册

ISBN7—80543—278—4/Z·28

定价 56.00 元

弥渡县志第一届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发枝

副主任 自锡霖

委 员 马忠仁 罗 剑 李世泽

弥渡县志第二届编纂委员会

主 任 熊国义

副主任 字嘉福 鲁华忠

委 员 马国瑞 马忠仁 肖 勤 郭庆寿 侯兆芳

倪国仁 皋国珍 杨义昌 许有勋 张 昌

李世泽 奎立新 虞子惠 李宗福 谭 茂

白如荣 罗中华 王滇雪 胡学贤 李藻章

主 编 熊国义

副主编 皋国珍

弥渡县志第一届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发枝

副主任 自锡霖

委 员 马忠仁 罗 剑 李世泽

弥渡县志第二届编纂委员会

主 任 熊国义

副主任 字嘉福 鲁华忠

委 员 马国瑞 马忠仁 肖 勤 郭庆寿 侯兆芳

倪国仁 皋国珍 杨义昌 许有勋 张 昌

李世泽 奎立新 虞子惠 李宗福 谭 茂

白如荣 罗中华 王滇雪 胡学贤 李藻章

主 编 熊国义

副主编 皋国珍

《弥渡县志》(初稿)各分志编纂人员

概述	皋国珍		
地理志	皋国珍	自锡霖	盛代昌
大事记	皋国珍		
农牧志	陆锡焕		
林业志	盛代昌		
水利电力志	李文林		
工业志	鲁根旺	皋国珍	刘成富
	杨克琴	李藻章	盛代昌
交通邮电志	刘成富		
建设环保志	李藻章		
商贸志	李藻章		
财税金融志	皋国珍		
党群志	李文林		
政权司法志	杨克琴		
民政劳动志	盛代昌		
军事志	鲁根旺		
教育科技志	李萍花	奎学武	盛代昌
文化志	奎学武		
卫生医药志	杨克琴		

社会志	盛代昌 沈新荣 胡 椿
人物志	皋国珍 自锡霖 盛代昌
	鲁根旺
照片摄影	李银生 吴 鹏 李藻章
	曾联胡等

《弥渡县志》修改编定人员

统 稿	皋国珍
修 订	李藻章 盛代昌 奎学武
	李萍花 张莉云 冯跃清
	张道明 侯明德 沈 云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人员

自锡霖	办公室主任	(1984.8—1987.4. 离休)
皋国珍	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1984.8—)
张应正		(1984.8—1985.4 离休)
李藻章		(1984.12—)
杨克琴	分管资料	(1987.8—1991.8 调离)
李萍花	分管资料	(1990.8—)

社会志	盛代昌 沈新荣 胡 椿
人物志	皋国珍 自锡霖 盛代昌
	鲁根旺
照片摄影	李银生 吴 鹏 李藻章
	曾联胡等

《弥渡县志》修改编定人员

统 稿	皋国珍
修 订	李藻章 盛代昌 奎学武
	李萍花 张莉云 冯跃清
	张道明 侯明德 沈 云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人员

自锡霖	办公室主任	(1984.8—1987.4. 离休)
皋国珍	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1984.8—)
张应正		(1984.8—1985.4 离休)
李藻章		(1984.12—)
杨克琴	分管资料	(1987.8—1991.8 调离)
李萍花	分管资料	(1990.8—)

社会志	盛代昌 沈新荣 胡 椿
人物志	皋国珍 自锡霖 盛代昌
	鲁根旺
照片摄影	李银生 吴 鹏 李藻章
	曾联胡等

《弥渡县志》修改编定人员

统 稿	皋国珍
修 订	李藻章 盛代昌 奎学武
	李萍花 张莉云 冯跃清
	张道明 侯明德 沈 云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人员

自锡霖	办公室主任	(1984.8—1987.4. 离休)
皋国珍	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1984.8—)
张应正		(1984.8—1985.4 离休)
李藻章		(1984.12—)
杨克琴	分管资料	(1987.8—1991.8 调离)
李萍花	分管资料	(1990.8—)

张莉云

(1991.8—)

办公室聘请工作人员

李家谋	(1984.9—1987.12)
盛代昌	(1985.2—1992.10)
鲁根旺	(1985.5—1988.5)
	(1990.4—1991.6)
刘成富	(1986.2—1989.6)
张用世	(1986.4—1986.8)
陆锡焕	(1989.3—1990.10 合同 届满)
李文林	(1989.3—12 合同届满)
杨光跃	(1989.3—12 合同届满)
皋志兵	(1989.9—1990.12 参军)
自锡霖	(1990.8—1991.6)
奎学武	(1990.3—1991.6)

张莉云

(1991.8—)

办公室聘请工作人员

李家谋	(1984.9—1987.12)
盛代昌	(1985.2—1992.10)
鲁根旺	(1985.5—1988.5)
	(1990.4—1991.6)
刘成富	(1986.2—1989.6)
张用世	(1986.4—1986.8)
陆锡焕	(1989.3—1990.10 合同 届满)
李文林	(1989.3—12 合同届满)
杨光跃	(1989.3—12 合同届满)
皋志兵	(1989.9—1990.12 参军)
自锡霖	(1990.8—1991.6)
奎学武	(1990.3—1991.6)

中共弥渡县委文件

弥党发[1992]28号

中共弥渡县委 弥渡县人民政府
关于批准出版《弥渡县志》的决定
(一九九二年十月七日)

《弥渡县志》的编纂，在省、州地方志办公室指导下，在全县各乡镇、各部门的支持配合下，经过全体工作人员八年辛勤工作，精心编纂、反复修订，经省、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查验收，认为《弥渡县志》稿已基本达到公开出版的质量要求。

县委、县人民政府认为，《弥渡县志》稿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全面地记述了弥渡县自然和社会的历史和现状。所述内容符合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入志资料比较翔实可靠；篇目设置基本合理，文字朴实。志书全面、系统地记述和反映了弥渡的历史和现状，重点反映了新中国建立以来社会主

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方面的成功与失误,符合新方志的要求。是一部很好的地方历史文献。

根据省、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审查验收意见,县委、县人民政府于10月7日会议讨论决定《弥渡县志》终审定稿,批准出版、发行。

[此件发至乡(镇)、部、委、办局级]

一九九二年十月七日

序 一

中共弥渡县委书记 张华修

历经 8 年艰辛,在省、州志办帮助下,县级各部门积极提供资料,县志编纂人员刻苦努力,新编《弥渡县志》终于出版了。我代表中共弥渡县委表示祝贺和感谢!

《弥渡县志》一书,记述了 1912 年弥渡设立县治后,特别是新中国建立后 40 年来的历史和现状,资料翔实、文字简朴,全方位多层次地反映了弥渡的自然概貌、经济和社会事业兴衰起伏、发展变化的历程。是第一部系统地记述弥渡县的地方历史文献。这对进行国情教育,了解县情,认识弥渡,一切从实际出发,贯彻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发展弥渡经济,都是大有裨益的,它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弥渡历史悠久,汉武帝时即成为西汉版图的一部分,迄今已 2000 多年,近代,弥渡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为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进行了一系列可歌可泣的斗争。新中国建立后,在中共弥渡县委领导下,建立和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进行了土地改革,摧毁了封建生产关系,建立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制度。在 40 多年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弥渡各族人民团结奋斗,曲折前进,胜利前进,为建设家园作出了艰苦的努力。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一系列改革开放政策的推行,经济发展,社会安定,人民生活得到普遍提高。县志将这史事典则记载下来,服务当代,启迪后人,资治、教育、传史,这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建设的一项重要成果。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强调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强调要坚持不懈地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这对于弥渡县各族人民来说,是一个极其重要、极为迫切的任务,《弥渡县志》一书的出版,为我们提供了一部系统的乡土教材,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以史为鉴,可以明得失,希望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年认真一读,从中吸取营养,为振兴弥渡、服务人民,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作出贡献!

1992年7月

序 二

弥渡县人民政府县长 熊国义
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编纂地方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经过8年持之以恒的艰辛努力,第一部《弥渡县志》问世了。这是全县28万多各族人民生活中心可喜可贺的一件大事,它必将对弥渡地方两个文明建设产生现实而又深远的影响!

弥渡,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期,就有人类在这块土地上生息繁衍。汉武帝在西南夷地区设置郡县,弥渡即成为西汉版图的一部分。但是,明、清500多年以来长期分隶于赵州、祥云、蒙化,没有修成过地方志,一些史事、人物,仅有只言片语散记于赵州、祥云、蒙化等志书之中。民国元年(1912)弥渡县建立后,先辈们曾3次组织编修弥渡县志,终因兵灾匪患或经费拮据而未果,仅民国20年至23年,清末举人邓鸿逵任总纂时,留下一些资料和文稿。新中国成立后,县文化馆找到其中一部分,汇编成《弥渡县志稿》,油印数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政通人和、百废俱兴,国务院把编纂地方志工作列入国家“七五”规划。盛世修志,1984年,中共弥渡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决定编写《弥渡县志》。8月组成弥渡县志编纂委员会,成立了办公室,开展工作。12月,批发了《新编弥渡县志规划报告》,召开了第一次县志编纂工作会议。在中共弥渡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领导下,采取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专职修志人员和业余修志工作者相结合,两层编纂,众手成书的方法进行。经历了拟定篇目,宣传发动;调

查研究,广泛征集资料;分析归类,总纂成书3个阶段。

全体编纂人员,眷眷拳拳,艰苦奋斗,呕心沥血,孜孜以求,于1991年6月完成了《弥渡县志(初稿)》的编纂工作,并打印成册分送县内和上级有关领导及专家学者审阅,征求修改意见。1991年10月召开了大理州《弥渡县志》(初稿)评审会,省志办和州、州属各县志办领导、专家学者、县五大班子领导和全体编委、县属有关老干部、专家等共85人出席会议,提出许多宝贵的修改建议。县志办在消化吸收评审意见的基础上,制定方案,潜心修改,终使《弥渡县志》的编定工作得以完成。

《弥渡县志》的形成,是中共弥渡县委、县人民政府加强领导、各有关方面通力合作的结果,是省、州志办支持帮助的结果,也是全县专职和业余修志工作者严谨治学、辛勤劳动的结晶。就此,我代表弥渡县人民政府、县志编纂委员会,对省、州领导、专家表示感谢!向为完成《弥渡县志》默默奉献、添砖加瓦的同志们表示感谢!由于史料残缺,人力不足,水平有限,差错缺漏,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弥渡县志》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从弥渡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详今略古,分门别类,上下贯通,探本求源,史料翔实,体例合理,结构严谨,文辞简练,将思想性、资料性和科学性融为一体,较全面系统地记述了全县的自然、地理、政治、军事、文化、教育、风土、人物等史实。主要记述了民国元年(1912)弥渡县建立以来,弥渡县人民饱受“三座大山”的压迫,前仆后继,为解放事业而斗争的历史;记述了新中国建立后,弥渡县人民在中共弥渡县委领导下,建立和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建立了以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伟大变革;记述了劳动人民翻身解放,当家作主,取得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巨大成就、发展变化、曲折前进的过程;记述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改革开放、振兴弥渡经济,取得物质